

**南區區議會屬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

**於 2011 年 1 月 25 日舉行的第二次特別會議報告及  
於 2011 年 3 月 7 日舉行的第十八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委員上述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第二次特別會議討論事項**

**「華貴邨小巴士站加建上蓋改善工程」設計方案**

2. 定期合約顧問及民政事務總署代表向成員簡介有關工程的設計方案，重點如下：
- (a) 原先的加建上蓋工程已於 2010 年 12 月 20 日完成，如進行改善工程，將視為一項新的工程項目。工作小組已於第一次特別會議同意改善工程項目的三個部分，包括：(i)遮蓋天窗；(ii)搬遷電掣箱，及(iii)縮短現時電箱搬遷後的行人道邊界；
  - (b) 結構工程師表示於現有上蓋以任何方法遮蓋天窗都必須加建額外支柱。因此工程將包括加建兩條混凝土支柱、相關地基、於上蓋加建工字鐵橫樑及夾心鋁板以封蓋天窗；
  - (c) 至於搬遷電掣箱，現建議把電箱搬往商場支柱前的行人路，以減低有關風險，而另外一個搬遷電箱的可行地點為該行人路近停車場的位置，該處行人路的路面較闊，對行人帶來的不便亦會較低。但由於工程涉及新建地基及電箱，將須要先進行探坑以確定地下公共設施的位置及是否有足夠空間加建地基及搬遷電箱；

- (d) 原先的上蓋工程的保養期於 2011 年 12 月 20 日完結。如改善工程於保養期內開展，原承建商將可能不會承擔其保養責任；
- (e) 如探坑後確實有關工程可行，工程可望於前期準備工作（包括諮詢有關部門及機構、詳細設計、製作標書、招標工作、簽署合約等）完成後，即約六個月後開始；
- (f) 由於該處已建有上蓋，挖掘和地基工程不能以大型機械進行，施工期將較長，約需時六個月，加上前期準備工作所需的六個月，整項改善工程由獲批准起計算需時約一年；
- (g) 正如上一次加建上蓋工程進行時一般，現時的的士站及兩個小巴站在工程進行期間將被圍封，並暫時遷移往臨時的士站及小巴士站上落客，而臨時的士站及小巴士站的建議位置則如上一次工程進行時的相同；以及
- (h) 工程的預算費用約為港幣 102 萬元，加上地盤監督費用及顧問費，整項改善工程的預計費用為 147.7 萬元。當中已包括新的承建商可能須承擔原上蓋工程承建商的保養費用。

3. 工作小組成員就是項議題向定期合約顧問及民政事務總署代表提出各種如何能夠減少影響當區居民的意見和提問，及建議為改善工程的設計進行大型諮詢。

4. 主席總結會議通過以工作小組名義並由當區區議員協助向嘉隆苑及華貴邨全面進行問卷諮詢，相關圖則將會貼於公眾地方，如有需要，可舉辦簡介會向市民介紹有關改善設計。問卷的印刷費用將由工作小組承擔，而議員將協助分析收集回來的問卷。改善工程的相關撥款申請將於 2011 年 1 月 27 日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上提交委員會考慮通過撥款進行。

## **第十八次會議討論事項**

### **2011-20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擬議撥款申請**

5. 民政事務署工程組代表向工作小組簡介「鴨脷洲利枝道鐵樓梯改善工程」前期地盤勘測工程的撥款申請，費用為 350,000 元。
6. 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向工作小組簡介下列四項擬議工程的撥款申請：
- (a) 瑪麗醫院附近行山徑加設指示牌工程（7,000 元）；
  - (b) 黃竹坑舊圍村 RH/18D/326-347 渠道改善工程（70,000 元）；
  - (c) 赤柱東頭灣道小巴總站加建上蓋工程（91,000 元）；以及
  - (d) 域多利道近大口環村巴士站加建上蓋工程（91,000 元）。
7.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向工作小組簡介了該署擬在南區進行的兩項工程，包括：
- (a) 2011-2012 年度康文署轄下場地－緊急小型改善工程（200,000 元）；以及
  - (b) 2011-2012 年度於區內不同地點進行盆栽美化工程（178,000 元）。
8.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支持進行上文第 5 段至第 7 段所載的工程項目，並建議委員會通過撥款進行有關工程項目。

### **2011-20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擬議項目**

9. 主席表示，為能更了解擬議工程項目的情況，工作小組於本年 2 月 21 日就擬議工程項目進行了一次實地視察。
10. 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向工作小組簡介了 17 項擬議工程項目，包括：
- (a) 香港仔網球及壁球中心附近行人通道改善工程；
  - (b) 瀑布灣公園加建觀景台工程；
  - (c) 域多利道近明愛胡振中中學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及座椅工程；
  - (d) 域多利道近西島中學來回線兩個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及座椅工程；

- (e) 摩星嶺道至域多利道行人通道改善工程；
- (f) 大口環道近大口環抽水站加建指示牌工程；
- (g) 薄扶林村 9C 及 66A 附近渠道改善工程；
- (h) 黃竹坑新圍村 RH/18C/116 附近行人通道擴闊工程；
- (i) 淺水灣南灣坊至淺水灣坳行山徑改善工程；
- (j) 深灣道休憩處開闢平地工程；
- (k) 深灣道近南濤閣小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工程；
- (l) 利枝道迴旋處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及座椅工程；
- (m) 利枝道迴旋處懸掛花盆工程；
- (n) 鴨脷洲文麗大樓附近平台加建渠道工程；
- (o) 「歡迎蒞臨南區」標誌更換工程；
- (p) 巴士站加建圍板工程（2 個地點）；以及
- (q) 巴士站加建長椅工程（31 個地點）。

11.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建議委員會原則上同意以下擬議工程項目：

- (a) 香港仔網球及壁球中心附近行人通道改善工程；
- (b) 域多利道近西島中學對開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及半蹲式座椅工程；
- (c) 摩星嶺道至域多利道行人通道改善工程；
- (d) 大口環道近大口環抽水站加建指示牌工程；
- (e) 薄扶林村 9C 附近渠道改善工程；
- (f) 黃竹坑新圍村 RH/18C/116 附近行人通道擴闊工程；
- (g) 淺水灣南灣坊至淺水灣坳行山徑欄杆改善工程；
- (h) 深灣道休憩處開闢平地及加建長者健體設施工程；
- (i) 利枝道迴旋處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及摺椅工程；
- (j) 利枝道迴旋處懸掛花盆工程；

- (k) 鴨脷洲文麗大樓附近平台加建渠道及改善梯級工程；
- (l) 香港仔巴士總站 37A 及 70 號巴士路線侯車處加建圍板工程；
- (m) 貝沙灣東西行線兩個巴士站各加建避雨亭以及摺椅工程；
- (n) 華翠街休憩處對開巴士站加建避雨亭及摺椅工程；
- (o) 鴨脷洲邨巴士站附近加建避雨亭及摺椅工程；
- (p) 田灣商場巴士站及田灣邨公共運輸交匯處 77 號巴士線侯車處加建長椅工程；以及
- (q) 海洋公園道巴士站加建摺椅工程。

## **南區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進展報告（截至 2011 年 2 月 21 日的情況）**

### **「石排灣升降機塔出入口（漁暉道）安裝簷蓬工程」**

12. 顧問公司代表向成員簡介其因應「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的書面回覆而對「石排灣升降機塔出入口（漁暉道）安裝簷蓬工程」所作的設計修訂，包括：(i)以平頂雨蓬取代原先尖頂的設計；以及(ii) 縮短遮光架的長度。工程預計可於 4 至 5 個月後施工。由於該處人流多，顧問公司將限制承建商每日施工的時間，並要求承建商於施工期間須遵行非常嚴格的安全標準，工程因而預計需時 5 個月完成。

13. 工作小組同意縮短遮光架的長度和使用平頂雨蓬，主席請當區議員協助張貼有關圖則於升降機塔以知會附近街坊此項即將進行的工程。

### **「華貴邨小巴站上蓋改善工程」**

14. 定期合約顧問向成員報告有關「華貴邨小巴站上蓋改善工程」的設計進度。經討論後，工作小組傾向使用柱身較細小及施工期較短的鋼支柱而非混凝土支柱，並否決顧問於第三個候車處加建鋼框的建議以及成員建議把小巴站正式向後移動的意見。

## 徵詢意見

15. 請各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1年3月